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楊千儀

電話: 03-8527843#132 傳真: 03-8527873

電子信箱: hk7244@hl.gov.tw

受文者: 花蓮縣鳳林鎮林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2月22日 發文字號:府客文字第112003576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文 (376550000A_1120035766_ATTACH1.pdf)

主旨:為鼓勵各單位員工參與客語能力認證,建請補助報名參加 112年度客語能力各級認證之所屬同仁報名費及核予補 休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「112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」(全國認證)訂於 112年9月2日(星期六)及9月17日(星期日)辦理2梯次, 另於112年12月23日(星期六)辦理多梯次認證(花蓮 場)。認證簡章及報名資訊請至「客語能力初級認證」網 站(https://hakka.sce.ntnu.edu.tw/hakka/)查詢。
- 二、「112年度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」訂於112年3月26日(星期日)及10月14日(星期六)舉行;「112年度客語能力高級認證」訂於112年10月14日(星期六)舉行。認證簡章及報名資訊請至「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/高級認證」網站(https://hakka.sce.ntnu.edu.tw/hakka_high/)查詢。
- 三、請貴機關(學校)鼓勵所屬同仁踴躍報名參加112年度客語







能力各級認證,以提升本縣通過客語能力認證人員之比 例。為提升參與意願,建請補助報名認證之同仁報名費及 核予補休。若有開班需求,請洽本府客家事務處。

四、檢附112年度客語能力各級認證日程表。

正本:花蓮縣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(鄉、鎮、市)公所、本縣各國營事業機構、本縣各高

級中學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:本府各處(含附件)、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(含附件) 電 2023/02/22



